

公司代码：688368

公司简称：晶丰明源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 目 录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3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5
议案一：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8
议案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议案四：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议案五：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议案六：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
附件一：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8

##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提前在股东会签到处进行登记，会议主持人根据登记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股东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8）。

#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14:00

2、现场会议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 5005 弄 3 号 9 层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

3、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8 日至 2026 年 5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4、会议召集人：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1.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 议案一：

###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角度出发，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积极推进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

董事会针对 2025 年度工作内容，形成了《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会议资料附件一。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 议案二：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37,417,226.63 元；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602,585.15 元。

公司拟以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

根据目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 144,801,113 股测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144,801,113.00 元（含税），合计转增 57,920,445 股。实际派发金额及合计转增股数将以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数为基础进行计算。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 议案三：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在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采用公开选聘方式遴选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公开选聘结果，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 议案四：

###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保障公司董事依法履行职权，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制定如下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一、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

二、董事的薪酬标准和发放方式，由公司股东会批准后实施。公司根据董事任职身份的不同，根据股东会批准的标准，向其发放或不发放薪酬；

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其中，基本薪酬主要根据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按月度发放；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总额的 50%。绩效薪酬依据公司经营业绩、个人绩效完成情况核定，依据考核结果按年度或半年度发放。未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劳务合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

四、公司向独立董事发放固定津贴，由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所承担的风险责任及市场薪酬水平确定，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后实施；

五、董事为履行公司职责所发生的交通费、办公费、差旅费等费用由公司承担；

六、本方案由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

全体董事已在董事会审议时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 议案五：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及修订《公司章程》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6 年 1 月 21 日，公司已完成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暂缓归属部分共计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8,490,481 股增至 88,500,481 股，注册资本由 8,849.0481 万元增至 8,850.0481 万元。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四川易冲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82 号），公司向海南玮峻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41 名在本次交易中涉及股份对价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 40,352,386 股。本次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公司总股本由 88,500,481 股增加至 128,852,867 股，注册资本由 8,850.0481 万元增至 12,885.2867 万元。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运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促进加强董事与董事会的履职成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人数进行调整，由 7 名调整为 5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调整后的董事会人员构成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基于前述事项，公司股本总数、注册资本发生变动，同时董事会人数发生调整，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49.0481 万元。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12,885.2867</b> 万元。

<b>第二十一条</b>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8,849.0481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b>第二十一条</b>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b>12,885.2867</b>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b>第一百零九条</b>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三名，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b>第一百零九条</b>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b>五</b>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二名，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 议案六：

###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相关工作部署，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最新规定，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构成以及绩效考评机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 议案七：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运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促进加强董事与董事会的履职成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人数进行调整，由 7 名调整为 5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上述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施行。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换届工作进行顺利，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拟提名胡黎强先生、刘洁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后附）。

本议案下共有两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7.01 《关于选举胡黎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02 《关于选举刘洁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黎强**，男，197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荣获“上海市领军人才”、“第八届上海科技企业家创新奖”等荣誉。历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力通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安森美半导体设计（上海）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龙鼎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华润矽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设计经理。2008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洁茜**，女，197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大连华南系统有限公司销售助理、上海东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行政专员、通用电气（中国）研究开发有限公司实验室工程师、科孚德机电（上海）有限公司采购专员。2009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议案八：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运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促进加强董事与董事会的履职成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人数进行调整，由 7 名调整为 5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上述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施行。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换届工作进行，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拟提名王晓野先生、于延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后附）。上述两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议案下共有两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8.01 《关于选举王晓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02 《关于选举于延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晓野**，男，197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备律师执业资格。曾任上海市金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上海邦信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索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上海中联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于延国**，男，197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北京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现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附件一：

###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的态度，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提高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健康发展。现将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契合市场需求，通过产品技术升级、工艺自主化、产品结构改善、供应链管控优化等手段，实现公司毛利率稳步提升，在 2025 年扭亏为盈。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 15.70 亿，较上年同比上升 4.4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近 0.36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0.69 亿元，同比上升 207.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0.18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0.27 亿元，同比上升 304.54%。

同时，公司业务结构不断优化，公司电机控制驱动芯片收入占比进一步提升，同比上升 4.36 个百分点，收入同比上升 25.95%；依托于 DrMOS 产品适应市场需求革新突破，实现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业务的快速增长，收入同比上升 122.26%。2025 年，公司实现主营综合毛利率 38.80%，较去年同期提升 1.67 个百分点。

为拓展产品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四川易冲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交易，致力于促成公司与易冲科技最终在产品端高度互补，在供应链及客户端共享资源、协同开拓市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LED 照明驱动芯片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7.78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45%，主要受通用 LED 市场竞争激烈，销量与销售单价都出现明显下滑所致。公司通过扩大智能 LED 照明产品的市场布局，在可控硅调光业务及高性能灯具电源业务上保持领先地位，同时实现北美 0-10V 调光大功率照明产品、DALI 调光业务的显著增长，另外第六代高压 BCD-700V 工艺平台及独占创新封装 EHSOP12 逐步量产，并通过供应链整合，毛利率提升 2.43 个百分点。

AC/DC 电源芯片产品销售收入 2.9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21%。其中，大家电电源业务成为格力、美的、TCL 等国内头部家电品牌及其板卡厂的电源供应商；小家电电源业务在“无 VCC 电容”专利加持下，延续 2024 年的快速发展态势，保持高速增长，在国内小家电头部品牌例如九阳、小米、徕芬、美的等份额进一步提升，销售收入增长 30.40%；快充业务方面，零待机方案已经在国际一线品牌量产并规模出货。另外随着新产品的陆续推出，在品牌手机中的业务份额得到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完成收购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剩余 19.19% 的股权。2025 年，公司电机控制驱动芯片实现销售收入约 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95%。公司通过技术创新持续提升产品集成度和性能，推动业务高速发展。报告期内，汽车电子业务继续实现突破，推出了超高集成度的 ALL-in-One 智能车规级 MCU，空调出风口产品实现超百万颗销量，热管理及座椅通风均有产品进入量产。

公司高性能计算产品线的数字多相控制器、DrMOS、POL 及 Efuse 全系列产品已经实现量产，进入规模销售阶段，特别是新一代显卡应用，多家海外和国内客户开始大批量出货，带动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业务增长，当期实现销售收入 0.96 亿元，同比上升 122.26%，更多国际、国内客户实现业务破局。公司通过持续的 BCD 工艺和产品创新，第二代 DrMOS 芯片性能显著提升，成本明显下降，市场竞争力增强，已获得多家客户导入，进入量产阶段。

##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6 次，审议通过了 93 项议案。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等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与义务，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胡黎强	否	16	16	14	0	0	否	5
刘洁茜	否	16	16	16	0	0	否	5
夏风	否	16	16	16	0	0	否	5
孙顺根（离任）	否	14	14	13	0	0	否	4
李宁	否	2	2	2	0	0	否	1
洪志良	是	16	16	15	0	0	否	5
王晓野	是	16	16	15	0	0	否	5
于延国	是	16	16	15	0	0	否	5

##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其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包含独立董事 2 名，占半数以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对外担保、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其履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包含独立董事 2 名，占半数以上。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制定、授予、调整、归属及作废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履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包含独立董事 2 名，占半数以上。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对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事项进行了审议。

###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其履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包含独立董事 1 名。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使用自有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剩余股权、参股公司回购部分股权等事项进

行了审议。

###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忠实履行对公司及相关主体的各项职责与义务，积极参加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进行表决，运用各自专长对公司规范运作及经营发展提出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 年度，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案提出异议。

### （四）股东会召开决议执行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共召集、召开股东会 5 次，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4 次，共计审议议案 40 项。历次股东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及表决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及时贯彻落实了股东会的各项决议。

###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能够客观、及时、公平地反映公司的相关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保证了所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对外披露公告及文件 243 份，内容涉及定期报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方案及其进展、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归属及作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修订《公司章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

### （六）董事绩效评价及薪酬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绩效评价标准。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审查董事履职情况并完成对董事的绩效考核。

经考核，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各位董事均勤勉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

### 三、2026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将持续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升经营质量，使收入规模稳定增加。公司将在智慧家庭、电动出行和高性能计算领域持续深耕，专注控制及电源芯片领域业务发展。通过稳固成熟业务、加速成长业务、培育种子业务的组合策略对现有业务进行分类管理。对于成熟业务，持续进行工艺迭代提升成本优势，保证 LED 照明市场领先地位；同时，通过产品创新等方式不断增加以控制、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为主导的智能照明市场业务比重。增加市场投入，加速 AC/DC 电源芯片及电机控制驱动芯片等成长业务发展，抓住国产替代及产品升级替换的市场机遇，扩大收入规模，支持中短期业务发展。在高性能计算领域，公司将持续推进产业化进程，通过不断创新迭代和关键客户突破，为后续的跨越式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此外，在发展现有业务的同时，公司将持续在市场寻找上下游标的，通过纵向深耕技术、横向合作开放的模式持续扩大业务版图，实现规模化增长。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勤勉尽责的理念，持续强化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8 日